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额度及期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金额：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包括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额度由不超过 5 亿元调整为不超过 8 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期限自 2025 年 4 月 30 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不得超过上述额度。

2、风险提示：委托理财可能存在市场波动、政策风险、操作风险等风险因素，投资收益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 5 亿元进行委托理财，投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期限自 2024 年 10 月 26 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不得超过上述额度。详见 2024 年 10 月 2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和资金使用安排，在确保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资金需求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为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闲置自有

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额度及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额度由不超过 5 亿元调整为不超过 8 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期限自 2025 年 4 月 30 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不得超过上述额度。同时，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行使决策权并由公司财务部门及子公司具体实施操作。具体情况如下：

一、调整后的投资情况概述

1、投资目的：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收益，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

2、投资金额：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包括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 8 亿元进行委托理财，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不得超过上述额度。

3、投资方式：投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

4、投资期限：期限自 2025 年 4 月 30 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5、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额度及期限的议案》。上述委托理财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上述拟进行委托理财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人员操作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进行委托理财，将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及盈利能力强的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委托的金额、期间、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在实施期间，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进理财品种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定期对所有理财品种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根据审慎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4、强化相关人员的操作技能及素质。

四、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保证自有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委托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